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试 行)

项 目 名 称：太仓市鲁太煤炭有限公司新建内河散货码头项
且

建设单位（盖章）：太仓市鲁太煤炭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1 年 1 月

江苏省环境保护局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 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 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 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 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 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它建议。
7. 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 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太仓市鲁太煤炭有限公司新建内河散货码头项目				
建设单位	太仓市鲁太煤炭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	联系人	██████████		
通讯地址	太仓市双凤镇新湖泥泾村				
联系电话	██████████	传真	/	邮政编码	215416
建设地点	太仓市双凤镇盐铁塘				
立项审批部门	苏州太仓市行政审批局	批准文号	太行审投备(2021)16号 项目代码: 2101-320585-89-01-157387		
建设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G5532 货运港口		
占地面积(平方米)	800	绿化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300	其中环保投资(万元)	15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5%
评价经费(万元)	/	预计投产日期	2021.2		

原辅材料(包括名称、用量)及主要设施规格、数量(包括锅炉、发电机等)

本项目为太仓市鲁太煤炭有限公司建设自备散货码头,设计1个300吨级泊位、年吞吐量为15万吨,装卸货物为建筑材料黄沙、石子、木材,装卸作业方式为吊机将船上黄沙、石子运至收料斗通过输送带输送、木材由吊机直接运至堆场,见下表:

表 1-1 吞吐量一览表

货物种类	进口	出口
黄沙、石子、木材	15万吨/a	/

主要设备:

根据本工程运量及货种特点,码头机械设备的具体数量和规格见下表:

表 1-2 主要设施一览表

序号	机械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1	吊机	/	台	1
2	输送带	/	条	1
3	吸水泵(吸含油污水)	/	台	1
4	吸水泵(吸生活污水)	/	台	1
5	雾炮机	/	台	1

水及能源消耗量			
名 称	消耗量	名 称	消耗量
水（吨/年）	200	燃油（吨/年）	/
电（万度/年）	10	燃气（立方米/年）	/
燃煤（吨/年）	/	其他	/

废水（工业废水□、生活废水☑）排水量及排放去向

表 1-3 生活污水排放量及去向

类别	本项目排水量	排放口名称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97t/a	污水接管口	员工生活污水、接收船舶生活污水委托环卫部门清运至太仓市双凤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达标排入杨林塘

放射性同位素和伴有电磁辐射的设施使用情况：

无

工程规模和内容：（不够时可附另页）

1.项目由来

太仓市鲁太煤炭有限公司成立于 1986 年 4 月 10 日，位于太仓市双凤镇新湖泥泾村，经营范围包括：经销煤炭、焦炭、纺织原料（不含专项规定）、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品）、染料、钢材、金属材料、人造板、石膏粉、建筑材料；装卸搬运、仓储服务。已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包括港口货物装卸、仓储、港内驳运服务。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从事于经销建筑材料等业务，无其他建设项目。

公司投资 300 万元建设内河散货码头项目，依托现有土地、依托盐铁塘，用于运输建筑材料黄沙、石子、木材，占地面积 800m²，占用岸线 100m，设计 1 个 300 吨级泊位、15 万吨/年吞吐量。根据《关于印发苏州市内河港口码头环保问题整改方案的通知》，本次散货码头建设项目属于“完善手续一批”，本环评仅对散货码头项目进行评价，不涉及后方堆场及相关项目。

为进一步做好该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科学客观地评价项目运营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第 253 号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凡从事对环境有影响的建设项目都必须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本项目属于《建设项目环境

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中“139、干散货（含煤炭、矿石）、件杂、多用途、通用码头，其他”类，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为完善环保手续，太仓市鲁太煤炭有限公司委托苏州凯思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环评工作。我公司接受委托后，认真研究了该项目的有关材料，并进行实地踏勘，调查建设项目所在地的自然环境状况和有关技术资料，经工程分析、环境影响识别和影响分析，并在此基础上根据国家相关的环保法律法规和相应的标准，编制了本环境影响报告表。

2.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

表 1-5 建设项目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

主体工程	泊位	设计船型尺度表			年运行小时数 (h)
		总长 (m)	型宽 (m)	满载吃水(m)	
散货码头一座	一个 100 吨级泊位：码头总长度 100m，前沿平均水深 2.17m，前沿水域宽度 45m	38	7.3	1.9	7200

3、公用及辅助工程

本项目公用及辅助工程情况见表 1-6。

表 1-6 公用及辅助工程

工程类别	单项工程名称		设计能力	工程内容（备注）
公用工程	供水系统		200t/a	由市政供水管网供给
	排水系统	生活污水	97t/a	员工生活污水、接收船舶生活污水委托环卫部门清运至太仓市双凤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达标排入杨林塘
	供电系统		10 万度/年	由市政电网供给
环保工程	废气	卸料粉尘	输送带设置防尘罩，转接落料点处设置料斗，吊机旁设置雾炮机，装卸料时喷水雾抑尘，设置粉尘在线监控装置	
	废水	码头地面冲洗水	码头地面冲洗水经沉淀池收集、沉淀后回用，沉淀池约 42m ³	
		生活污水 接收船舶生活污水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至太仓市双凤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达标排入杨林塘	
	垃圾四分类收集房		2m ²	分类暂存接收的船舶垃圾及污水，接收船舶含油污水委托环保单位清运至港区污水处理单位处

			理，接收船舶垃圾与员工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噪声	对噪声设备采取消声、减振措施，设置噪声在线监控装置，加强对船舶管理，可达标排放		

4、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职工人数：本项目预计职工 4 人。

工作制度：年工作日 300 天，三班制，每班 8 小时，年工作时数为 7200 小时。

生活设施：不设食堂和宿舍。

5、平面位置及周围环境简况

本项目位于太仓市双凤镇盐铁塘，依托现有土地，依托盐铁塘设置一个泊位，泊位旁设置 1 台吊机。本项目厂区厂界东侧为盐铁塘；北侧为苏州鑫鑫极泰建筑材料有限公司；西侧为 204 国道；南侧为小河。项目 500 米范围内敏感点为项目地西南侧 160 米的萧家泾、西侧 150 米的陈庄泾，本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2，周边 500 米环境概况见附图 3。

6.项目的环境准入条件分析

与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查对《产业政策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版）》、《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及《关于修改《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部分条目的通知》，本项目不属于上述目录中所列出的限制类、禁止类、淘汰类，为允许类。查对《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2007 年本）》，本项目不属于该目录中的淘汰类，为允许类。因此，本项目与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是相符的。

与《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及《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相符性分析

（1）根据《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04 号）二十八条：排污单位排放水污染物，不得超过经核定的水污染物排放总量，并应当按照规定设置便于检查、采样的规范化排污口，悬挂标志牌；不得私设暗管或者采取其他规避监管的方式排放水污染物。禁止在太湖流域设置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水环境综合治理要求的造纸、制革、酒精、淀粉、冶金、酿造、印染、电镀等排放水污染物的生产项目，现有的生产项目不能实现达标排放的，应当依法关闭；第二十九条：新孟河、望虞河以外的其他主要入太湖河道，自河口 1 万米上溯至 5 万米河道岸线内及其岸线两侧各 1000 米范围内，禁止下列行为：（一）新建、扩建化工、医药生产项目；（二）新建、扩建污水集中处理设施排污口以

外的排污口；（三）扩大水产养殖规模；第三十条：太湖岸线内和岸线周边 5000 米范围内，淀山湖岸线内和岸线周边 2000 米范围内，太浦河、新孟河、望虞河岸线内和岸线两侧各 1000 米范围内，其他主要入太湖河道自河口上溯至 1 万米河道岸线内及其岸线两侧各 1000 米范围内，禁止下列行为：（一）设置剧毒物质、危险化学品的贮存、输送设施和废物回收场、垃圾场；（二）设置水上餐饮经营设施；（三）新建、扩建高尔夫球场；（四）新建、扩建畜禽养殖场；（五）新建、扩建向水体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六）本条例第二十九条规定的行为。已经设置前款第一项、第二项规定设施的，当地县级人民政府应当责令拆除或者关闭。

（2）根据《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修订）第四十三条：太湖流域一、二、三级保护区禁止下列行为：

（一）新建、改建、扩建化学制浆造纸、制革、酿造、染料、印染、电镀以及其他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物的企业和项目，城镇污水集中处理等环境基础设施项目和第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除外；（二）销售、使用含磷洗涤剂；（三）向水体排放或者倾倒油类、酸液、碱液、剧毒废渣废液、含放射性废渣废液、含病原体污水、工业废渣以及其他废弃物；（四）在水体清洗装贮过油类或者有毒有害污染物的车辆、船舶和容器等；（五）使用农药等有毒物毒杀水生生物；（六）向水体直接排放人畜粪便、倾倒垃圾；（七）围湖造地；（八）违法开山采石，或者进行破坏林木、植被、水生生物的活动；（九）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行为。

根据《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公布江苏省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范围的通知》（苏政办发[2012]221 号），项目所在地属于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应当严格贯彻落实《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604 号）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修订）中相关规定和要求，本项目为建设自备散货码头项目，员工生活污水、接收船舶生活污水委托环卫部门清运至太仓市双凤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不涉及以上禁止行为，因此，本项目符合《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修订）中相关规定。

用地相符性及区域规划环评相符性分析

项目位于太仓市双凤镇盐铁塘，根据土地证，本项目所在地为仓储用地，根据《太仓市双凤镇总体规划（2013-2030）》（2017 年修改），项目所在位置由规划工业用地调整为规划农林用地，本项目为建设散货码头项目，因此，本项目不符合双凤镇总体规划。

“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1) 生态保护红线

对照《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苏政发[2020]1号），距本项目最近的生态红线区域为杨林塘（太仓市）清水通道维护区，浏河（太仓市）清水通道维护区位于本项目北侧 3670 米，不在其管控范围内；对照《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苏政发〔2018〕74号），距本项目最近的国家级生态红线区域为太仓金仓湖省级湿地公园，太仓金仓湖省级湿地公园位于本项目东北侧 3700m，不在其保护范围内，因此本项目建设与《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和《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相符，本项目所在区域生态红线图详见附件 4。

(2) 环境质量底线

根据《2019 年度太仓市环境状况公报》，2019 年太仓市环境空气中 SO₂、NO₂、PM₁₀ 年均浓度和 CO 日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浓度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PM_{2.5} 年均浓度达标，PM_{2.5} 百分位数日均浓度和 O₃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百分位数浓度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属于不达标区，为进一步改善环境质量，《苏州市空气质量改善达标规划(2019~2024)》做出如下规定：达标期限：苏州市环境空气质量在 2024 年实现全面达标。近期目标：到 2020 年，二氧化硫（SO₂）、氮氧化物（NO_x）、挥发性有机物（VOCs）排放总量均比 2015 年下降 20%以上；确保 PM_{2.5} 浓度比 2015 年下降 25%以上，力争达到 39 微克/立方米；确保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达到 75%；确保重度及以上污染天数比率比 2015 年下降 25%以上；确保全面实现“十三五”约束性目标。远期目标：力争到 2024 年，苏州市 PM_{2.5} 浓度达到 35μg/m³ 左右，臭氧浓度达到拐点，除臭氧以外的主要大气污染物浓度达到国家二级标准要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达到 80%；建设项目周围水体水质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项目厂界声环境可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

本项目建设后会产生一定的污染物，如废气、废水、固废以及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等，在采取相应的污染防治措施后，各类污染物的排放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不会改变区域环境功能区质量现状。本项目建设不会突破环境质量底线。

(3) 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所用的资源主要为水、电，用量较小，不会达到资源利用上线。

(4)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本项目所在区域无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综上，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要求。

与《“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方案》相符性分析

根据《关于全省开展“两减六治三提升”环保专项行动方案》（苏政办发〔2017〕30号）：“2020年底前，太湖流域内河港口、码头具备船舶生活污水、船舶垃圾和含油污水接收能力，将船舶生活污水、垃圾等污染物纳入城市生活污染治理体系”，本项目码头为内河码头，设有两台吸水泵分别将船舶生活污水、含油污水接收进入桶内，含油污水委托环保单位清运至港区污水处理单位处理，生活污水委托环卫部门清运至太仓市双凤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不直接外排，船舶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符合太湖水环境治理的要求。因此，本项目符合“两减六治三提升”环保专项行动方案的相关要求。

与《关于印发苏州市内河港口码头环保问题整改方案的通知》相符性分析

表 1-7 本项目与内河港口码头环境保护设施基本要求对照表

序号	类别	整治标准	本项目
1	装卸设备粉尘控制	<p>从事煤炭、砂石、碎石、木薯干、灰土、灰膏、建筑垃圾、工程渣土等易产生粉尘颗粒物的物料装卸，装卸机械必须采取适用的抑尘措施，在不利气象条件下停止作业。</p> <p>装卸船机、带斗门机、堆场堆取料设备、翻车机、装车机等宜采用湿法除尘抑尘方式。带式输送机除需要与装卸设备配套的部分外应采用皮带罩或廊道予以封闭，同时考虑安全要求，避免火灾和烟囱效应。</p> <p>转接站应在转接落料、抑尘点处设置导料槽、密闭罩、防尘帘等密闭设施，并优先采用干雾抑尘、微动力除尘、静电除尘、布袋除尘等方式。煤炭筛分鼓励有条件的堆场建设专用筛分库房，筛分量较小的设置固定场地，且在防风抑尘网范围内进行，作业同时喷淋。</p> <p>装卸煤炭码头必须进行封闭式作业工艺改造，采用封闭带式输送机系统替代原有的自卸汽车，采用堆取料机装卸作业替代原有单斗装载机作业等。</p>	本项目装卸物料为黄沙、石子、木材，输送带设置防尘罩，转接落料点处设置料斗，吊机旁设置雾炮机，装卸料时喷水雾抑尘，在不利气象条件下停止作业，满足要求。

2	汽车转运粉尘控制	<p>港口散货运输车辆优先采用封闭车型，敞篷车型必须对车厢进行覆盖封闭，防止抛洒滴漏。</p> <p>有车辆进出的码头堆场应在港区出口处设置车辆清洗的专用场地，冲洗范围应包括车轮和车架。鼓励有条件的港口企业设置车辆自动冲洗场地，并在汽车装卸车作业点配备移动式远程射雾器进行喷雾抑尘。</p>	本项目不涉及汽车转运
3	道路扬尘控制措施	<p>港区主干道及辅助道路进行铺装、硬化处理，并对破损路面应及时修复，划分料区和道路界限。</p> <p>有条件的企业采用钢筋混凝土道路结构并采用机械化清扫方式，并配以洒水抑尘。</p>	本项目码头作业区及四周地面硬化，采用机械化清扫方式，并喷水雾抑尘，满足要求
4	废水处理措施	<p>码头外沿须设置挡水围堰，场地四周设置排水沟，场地排水出口前设置多级沉淀池，排水沟与沉淀池连接，并设有废水循环利用的设施，严禁场地水直接入河。</p> <p>加快推进水污染设施改造，码头初期雨水、生产污水由码头自身建设的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接入市政管网，完善生活污水接收设施，各码头企业根据港口规模、货运特点选择建设固定式厕所、移动式厕所、化粪池、一体化处理装置等。</p>	本项目码头外沿设置挡水围堰，场地四周设置环沟，雨水及地面冲洗废水可进入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不外排，市政污水管网未联通，生活污水委托环卫部门清运，满足要求。
5	船舶污染物接收转运及处置措施	<p>码头企业需提供船舶生活污水、含油污水接收设施，按垃圾四分类标准设置船舶垃圾接收设施，并与具备转运处置资质的相关单位签订转运处置协议。常态化开展使用船舶污染物电子联单。</p>	本项目设有两台吸水泵分别将船舶生活污水、含油污水接收进入桶内，含油污水委托环保单位清运至港区污水处理单位处理，生活污水委托环卫部门清运至太仓市双凤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不直接外排，按垃圾四分类标准设置垃圾分类收集房，船舶垃圾接收进入垃圾桶内由环卫部门清运，签订清运协议，并做好台账记录，满足要求。
6	港容港貌提升措施	开展港口作业区内“见缝插绿”工程，减少裸地扬尘污染，及时补植绿色植被，码头可绿化区域达到全面绿化	本项目码头作业区及四周设置绿化，货物堆码标准化、规范化，船舶停放以及物料

		<p>做好港口货物堆码标准化工作，全面推行货物堆码苫盖标准化、规范化；</p> <p>车辆、船舶停放以及物料堆放整齐有序，港口设备设施定期清洁。</p> <p>及时修复破损码头、护轮坎、路缘石；规范码头名称标志牌和安全警示标志设置，交通设施、标识整治无破损，标线清晰，做到环卫设施完好无损，污水、垃圾接收等保洁区域内无暴露保存垃圾污染物，垃圾日产日清，港区环境达到“四无六净”。</p>	<p>堆放整齐有序，设备设施定期维护保养清洁，项目建成后定期检查修复破损码头、护轮坎、路缘石，规范码头名称标志牌和安全警示标志设置，设置垃圾分类收集房，垃圾日产日清，满足要求</p>
7	依法实施岸电改造措施	<p>新建码头应同步规划、设计、建设岸基供电设施；</p> <p>已建成码头在规范提升过和平中应增设岸基供电设施，原则上 1-2 个泊位应配备一套满足船舶需求的岸基供电装置。</p>	<p>本项目码头配备岸基供电设施，满足要求</p>

综上，本项目满足内河港口码头环境保护设施基本要求。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本项目依托现有土地，无环境遗留问题。

本项目所在厂区内各种基础设施完备，已铺设好雨水管、污水管，并已实现雨污分流。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理位置、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1、地理位置

太仓市位于江苏省东南部，长江口南岸。地处北纬 31° 20'~31° 45'、东经 120° 58'~121° 20'。东濒长江，与崇明岛隔江相望；西连昆山市；南临上海市宝山区、嘉定区；北接常熟市。总面积 809.93 平方公里，长江水域面积 143.97 平方公里，陆地面积 665.96 平方公里。太仓隶属江苏省苏州市管辖。

本项目位于太仓市双凤镇盐铁塘，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

2、地形、地质、地貌

建设项目地处长江三角洲平原中的沿江平原，全境地形平坦，自东北向西南略呈倾斜。东部为沿江平原，西部为低洼圩区。地面高程：东部 3.5-5.8m（基准：吴淞零点），西部 2.4-3.8m。地质上属新华夏系第二隆起带，淮阳山字形构造宁镇反射弧的东南段。区内断裂构造规模不大，基底构造相对稳定。新构造运动主要表现为大面积的升降运动，差异不大，近期呈持续缓慢沉降。

该地区的地层以深层粘土层为主，主要状况为：

- (1) 第一层为种植或返填土，厚度 0.6m-1.8m 左右；
- (2) 第二层为亚粘土，色灰黄或灰褐，湿度饱和，0.3-1.1m 厚；
- (3) 第三层为淤质亚粘土，呈青灰色，湿度饱和，密度高，厚度为 0.5m-1.9m，地耐力为 100-120kPa；
- (4) 第四层为轻亚粘土，呈浅黄，厚度在 0.4m-0.8m，地耐力为 80-100kPa；
- (5) 第五层为粘土，少量粉砂，呈灰黄色或青色，湿度高，稍密，厚度为 1.1km 左右，地耐力约为 120-140kPa。

3、气候、气象特征

项目所在地具有得天独厚的自然条件优势，地势平坦、土地肥沃、水资源丰富、光照充足、气候湿润、四季分明，具有明显的亚热带季风气候特征。其主要气象气候特征（来源于太仓市气象站 1989-2008 年统计数据）见表 2-1。

表 2-1 主要气象气候特征

编号	项目	数值	出现时间	资料年限	
1	气温 (°C)	极端最高温度	38.7	2008.7.6	1989-2008
		极端最低温度	-8.6	1991.12.9	1989-2008

		年平均气温	16.5		1989-2008
2	湿度 (%)	年平均相对湿度	74		1989-2008
3	气压 (kPa)	年平均大气压	101.61		1989-2008
4	风向风速 (m/s)	极大风速	28.1	2005.8.7	1989-2008
		年平均风速	2.9		1989-2008
		年最多风向及频率	E, 9%		1989-2008
5	降水量 (mm)	年平均降水量	1166.2		1989-2008
		最大日降水量	164	1996.6.30	1989-2008
		最大小时降水量	72.4	2006.7.23	1989-2008
		10 分钟最大降水量	25	2006.7.5	1989-2008
		平均降水日数	125.4		1989-2008
6	雾	年平均雾日	21.05		1989-2008
7	雪 (mm)	历史最大积雪深度	23	2008.2.2	1989-2008
8	日照 (小时)	年平均日照	1908		1989-2008

4、水文特征

太仓市濒临长江，由于受到长江口潮汐的影响，太仓境内的内河都具有河口特征，河水的潮汐运动基本与长江口的潮汐运动一致。长江口是一个中等强度的潮汐河口，长江南支河段是非正规半日潮，每天二涨二落。本项目附近河段潮位变化特征：各月平均高潮位与低潮位在数值上很接近，潮位的高低与径流的大小关系不大，高、低潮位的年际变化也不大，年内月平均高潮位以 9 月最高、8 月次之、7 月居第 103 位。根据附近江边七丫口水文站的潮位资料分析，本段长江潮流特征如下：

平均涨潮流速：0.55m/s，平均落潮流速：0.98m/s；

涨潮最大流速：3.12m/s，涨潮最小流速：0.12m/s；

落潮最大流速：2.78m/s，落潮最小流速：0.62m/s。

太仓市境内河流稠密，塘浦纵横交织，属于典型的江南水乡。全市水域面积 256.9738km²，其中长江水域面积 143.9738km²，内陆水域面积 113m²，全市河道基本可以分为四类。

第一类是区域性河道，共 4 条，即浏河、杨林塘、七浦塘、盐铁塘，总长度 100.74km；是太仓河网中规模最大的河流，也是重要的骨干航道。其中，浏河、杨林塘、七浦塘为横向（东西向）河道，分别通过浏河闸、杨林闸、七浦闸与长江连通，担负着阳澄淀泖区的主要引排任务，在太仓市的水资源利用、水环境保护、防洪排涝中起着非常

重要作用。河道的管理和运行调度权主要属于苏州市水利局。

第二类是太仓市级河道，包括新泾、钱泾、荡茜、鹿鸣泾、浪港、茜泾、吴塘、半泾、十八港、石头塘、随塘河、白迷泾等 12 条河道，总长度 176.16km，河道宽度在 20~40m 之间，主要担负太仓市的引排及水系沟通作用，也是太仓市引排的骨干河道。其中，通江河道为新泾、钱泾、荡茜、鹿鸣泾、浪港。市级河道的管理和运行调度权属于太仓市水利局。

第三类是镇级河道，共 147 条，河道宽度多在 20m 左右，总长度 422.23km，主要起着区域水系沟通和引排作用。其中规模较大的镇级河道有涟浦塘、关王塘、双纲河、蒋泾塘、奚心经、季泾塘、芦沟河、戴浦河、南六尺河、北米场、南米场、六里塘、向阳河、朝阳河、汤泾河、封张塘、张泾河、老戚浦塘、迷泾、南横沥河、北横沥河、孔泾河、湖川塘、太平河、建泾河、潘泾河、娄江河、江申泾、城北河、界河、陆窑塘、洙泾河、向阳河（南郊）、古浦、老浏河、张泾河等。

第四类是重要村级河道，全市比较重要的村级河道共 1441 条，总长 1405.53km。大部分村级河道的断面尺寸较小，有些河道仅几米宽，主要作用是将农村居住区及农田的涝水排入骨干河网，以及从骨干河网引水灌溉。全市东西向通江河道主要承担防洪排涝、引水、航运等功能，在入长江口门段均建有节制闸控制，利用潮汐自流引排水。南北向河道主要起到沟通水系、排涝、引水及调蓄水量功能。

5、植被、生物多样性

太仓地处苏南水乡，湖荡密布，气候温暖湿润，物种丰富，植物生长迅速。近几年经济发展迅速，土地利用率高，自然植被已基本消失，次生植物以高度次生的野生灌草丛植物为主，分布在暂未开发的荒地和田埂。常见的种类有紫花地丁、菟丝子、马鞭草、夏枯草、蔓陀罗、车前草、蒲公英、艾蒿等。该地区人工植被以城市绿化为主，没有珍稀濒危物种。周围河流中鱼类及其他水生动物种类较多，鱼类有鲤鱼、鲫鱼、青鱼、草鱼、乌鱼、鲑鱼、泥鳅、黄鳝等，甲壳类有河虾、蟹等，贝类有田螺、蚌等，以人工养殖为主。水生植物主要有沼泽植物和沉水植物构成。水生维管束植物中常见的有水花生、水车前、凤眼莲、金鱼藻、满江红等。淀粉类植物有芡实、菱角等。主要沼泽植物有芦苇、菖蒲及黑三棱等。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1、社会经济结构

太仓市隶属江苏省苏州市管辖，市人民政府驻地经济开发区。境内地势平坦，河流纵横，土壤肥沃，物产富饶，素称“江南鱼米之乡”。改革开放以来，太仓保持持续增长的经济形势，在全国率先进入小康市，经济实力连续多年位居全国百强县（市）前列，2019 全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1410 亿元，增长 6%；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63 亿元，增长 5.1%。位列 2019 年度全国综合实力百强县市第七位、中国县级市全面小康指数第四位。实现规上工业产值 2360 亿元，增长 3.5%。实现服务业增加值 657 亿元，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46.6%。建设省级水稻绿色高质高效示范片 6 个、高标准农田 2.1 万亩，认定绿色优质农产品基地 10.5 万亩。全社会研发经费支出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达 2.81%。净增高新技术企业 85 家，累计达 434 家。

2、教育

全市拥有小学 38 所（其中民办小学 8 所），普通初中 15 所，普通高中 4 所，特殊教育学校 1 所，中等专业学校 1 所，高等职业技术学院 1 所，社区教育中心 8 个，老年大学 1 所。全市在校学生 8.97 万人，其中公办学校 7.92 万人。全市学龄儿童入学率、初中毕业生升学率、高中阶段教育入学率均为 100%。全市中小学拥有教职员工 5790 人，其中公办学校 5081 人。

3、太仓市城市总体规划（2010-2030 年）

（1）规划期限与范围

总体规划的期限为：2010 年-2030 年，分为近期、中期和远期三个阶段：

近期：2010-2015 年，中期：2016-2020 年，远期：2021-2030 年。规划范围为太仓市域，总面积约 822.9km²。

（2）与用地布局、产业发展定位相容

《太仓市城市总体规划》（2010-2030 年）于 2011 年 10 月 18 日经江苏省人民政府以苏政复[2011]57 号文批复（苏政复[2011]57 号文）。

根据《太仓市城市总体规划》（2010-2030 年），太仓的城市职能定位为：中国东部沿海重要的港口城市；长江三角洲地区的现代物流中心之一；沿江地区的先进制造业基地；环沪地区的生态宜居城市、休闲服务基地、创新创业基地。在空间上更具体落实发展策略，有效应对现实发展问题，形成功能有所侧重、空间组团集聚的城乡空间。

城镇空间形成“双城三片”的结构：

“双城”指由主城与港城构成的中心城区；“三片”指沙溪、浏河、璜泾；

主城功能定位：宜居之城、商务之城、高新技术产业之城。

工业用地布局：主城工业用地主要布局在 204 国道以东以及苏州路与沿江高速公路道口地区，包括德资工业园、高新产业园等产业发展载体。科教新城（即南郊新城）组团 204 国道以西，建设临沪产业园，与嘉定工业园区、昆山开发区相协调。

产业发展定位：坚持创新发展、低碳发展、集群发展、协调发展，积极推进主导产业高端化、新兴产业规模化、传统产业新型化，着力提升产业集聚水平和产业能级。突出发展生物医药、电子信息、新材料、新能源、重大高端装备制造等新兴产业。

4、太仓市双凤镇总体规划（2013-2030 年）（2017 修改）

规划期限为 2013-2030 年。

镇域规划范围：双凤镇镇界范围以内，总面积 62.53 平方公里。

镇区规划范围：北至缪泾河、东至盐铁塘、南至双凤与城厢镇交界、西至吴塘，镇区规划总面积 18.30 平方公里。

双凤镇是太仓市主城西部门户，以湿地为特色，兼具福地文化特征和江南水乡风韵的，集休闲旅游、生态居住、高端产业于一体的现代化田园城镇。

一）规划结构

规划形成“一轴、两带、三片区”的布局结构。

（1）一轴：沿双湖大道城镇发展轴。依托南北向双湖大道的重要交通功能，串联整个双凤镇区，带动双凤与东西两侧区域产业的发展。

（2）两带：吴塘河生态景观带和盐铁塘景观风光带。吴塘河生态景观带通过整治吴塘河，控制吴塘河两岸 50 米的防护绿地、打造都市休闲滨水景观。盐铁塘景观风光带通过对盐铁塘与 204 国道中间景观风貌的整治，将来形成双凤特色的景观风光带。

（3）三片区：双凤城镇建设区和两侧生态绿翼。双凤城镇建设区即全镇的政治、文化、经济中心。两侧生态绿翼：右侧国家现代粮食示范区一万亩优质水稻生产基地，以优质水稻种植为主，并发展水乡旅游业；左侧高效农业生态区一万亩高效园艺生产基地和现代渔业生态园，以高效农业为主，发展蔬菜、花卉园艺，并向农业休闲观光发展；现代渔业生态园以发展生态休闲旅游为主，依托丰富的湿地资源、生态园、万亩水产园、凤凰湖风景区发展水产养殖和湿地休闲旅游业，并带动黄桥村的发展。

二) 产业布局规划

规划为六大经济片区：东部现代农业片区、西北部生态休闲片区、西南部高效农业片区、北部现代服务业片区、中部产业功能片区和南部高新技术产业片区。

东部现代农业片区：打造万亩优质水稻示范基地。

西北部生态休闲片区：依托生态园、垂钓中心、万亩水产园、凤凰湖风景区及丰富的湿地资源发展水产养殖和湿地休闲旅游业。

西南部高效农业片区：依托蔬菜基地和园艺农业基础，发展花卉园艺产业及农业观光旅游业；规划在苏昆太高速公路西侧设置一处现代养殖基地。

北部现代服务业片区：全镇的政治、经济、文化、生活中心，打造宜业、宜居、宜游的现代化田园城镇，以现代服务业、福地旅游业为主。

中部高新技术产业片区：以汽车配件、休闲食品等劳动密集型产业为基础，向技术密集型产业转型。

南部高新技术产业片区：向生产性服务业转型，积极发展以旅游、商贸为主的服务业。

5、双凤镇基础设施情况

①给水设施

现状：镇区的水源主要通过 204 国道给水干管（管径为 500mm）由太仓市城区自来水厂向双凤输水。

现状管网系统：现状给水主干管成环网，次干管敷设成枝状。根据用地与管网敷设的情况可以看出给水设施滞后城市发展建设。大部分给水支管敷设方式为枝状，不利于供水安全性。管径：主干管：300-800mm；次干管：200mm。

规划：整个规划区的供水管网成环状布置，保证区内的生活、生产用水安全、稳定。规划管线应遵循规划原则：依据驻地人口规模、用地性质，合理确定供水规模。根据驻地用水要求、功能分区和总体布局、水源情况等确定供水关系布局。规划给水管径：主干管：400-800mm、次干管：300mm。

②排水设施

现状：双凤镇镇区排水设施不完善，属高水片区，地面高程高，河网水系发达，为雨水排除创造了良好的条件。现有北部镇区双凤污水处理厂，其服务的区域为双凤北部镇区，双凤南湖片区主要经南湖污水泵站流入太仓城区污水处理厂。在五金机电

(电镀)集中作业区建有处理能力 2000t/d 的污水处理厂。污水主要是工业废水与生活污水。

规划：规划排水体制采用雨、污水分流制，污水集中处理，雨水分散出口，就近排放；建立完善的雨污分流制排水系统，使城镇污水处理率达到 100%，水污染得到根本治理，健全和完善城区雨水排水系统，使城区雨水管的服务面积率达到 100%。

镇区污水收集分为两大片：杨林塘河以北片，主干管布置在中市路上；杨林塘河以南片，主干管布置在双湖大道路上。保留并扩建双凤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双凤北部片区城镇综合污水，占地面积 2.78 公顷，污水处理规模为 2.5 万吨/日；保留扩建新湖污水泵站，集中处理新湖片区城镇综合污水，占地面积 0.52 公顷，泵站提升能力为 3.0 万吨/日，结合镇域污水处理的需求，污水管道在道路下的管位原则上为东西向道路的北侧和南北向道路的西侧。排水管道以重力流为主，尽量不设或少设排水泵站；当埋深超过 6m 时设置提升泵站。规划污水管径：主干管：800-1200mm、次干管：400-600mm。

雨水管网根据地形、河网和道路坡向，划分汇水区域。主要分为双凤片区、风中片区、新湖片区；沿道路布置雨水管道，分片收集雨水，就近排入水体。雨水管道在道路下的管位，三板板道路或道路红线宽度在 32m 以上时两侧布置，其余都布置在道路中间。雨水管道排入内河的排放口采用直排式。建设项目所在区域污水管网已铺设到位，废水经预处理后接管到双凤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最终排入杨林塘。

③电力设施

现状：镇域内现有太仓 500KV 变电站、庆丰 220KV 变电站（2*180MVA）、新湖 220KV 变电站(2*240MVA)、双凤 110KV 变电站(1*50MVA)和维新 110KV 变电站(1*80MVA)。

规划：根据预测的用电负荷，需将北部的双凤变扩容至 2*50MVA，南部的维新变扩容至 3*80MVA。规划范围内 110kV 电力线以上的采用架空敷设。

④燃气工程规划

现状：双凤镇区内现状部分地区铺设了燃气管道。

规划：双凤镇区共有两个气源，分别为：太仓调压站：天然气通过中压（0.2~0.4MPa）管道从太仓门站经广州路、弇山路至双凤镇，管径为 DN200。沙溪燃气站：经 204 国道至双凤镇，燃气管径为 DN200。燃气主管道主要沿干路敷设，形成供气回

路。部分地段通过燃气次干管道接入燃气管网。

本项目评价范围内不涉及国家和省级自然保护区、生态功能保护区和其他需特殊保护的环境敏感区域。

三、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

1、环境空气

(1) 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区判定

项目所在区域达标判定优先采用苏州市太仓生态环境局公开发布的《2019年度太仓市环境状况公报》中的数据及结论。根据该公报内容如下：

2019年太仓市环境空气质量有效监测天数为365天，优良天数为287天，优良率为78.6%。较2018年上升0.9个百分点；AQI值为76，O₃日最大8小时，平均值浓度108.13 μm^3 ；O₃是影响太仓市空气质量的主要因素。

根据2019年太仓市环境空气质量情况，各主要污染物浓度值见表3-1。

表3-1 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评价标准 /($\mu\text{g}/\text{m}^3$)	占标率/(%)	达标情况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11.3	60	18.8	达标
	98百分位数日平均	27.7	150	18.5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35.9	40	89.8	达标
	98百分位数日平均	79.4	80	99.3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54.2	70	77.4	达标
	95百分位数日平均	139	150	92.7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30.7	35	87.7	不达标
	95百分位数日平均	87.4	75	116.5	
CO	95百分位最大8小时平均值	1200	4000	30.0	达标
O ₃	90百分位数日平均	173	160	108.1	不达标

综上所述，2019年太仓市环境空气中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可吸入颗粒物年均浓度和一氧化碳日平均第95百分位数浓度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细颗粒物年均浓度达标，细颗粒物百分位数日均浓度和臭氧日最大8小时平均百分位数浓度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因此，项目所在的太仓市属于不达标区。

(2) 区域大气环境改善计划：在大气污染防治领域，太仓市一直致力于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为环境保护“加码”，先后出台了《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太仓市高污染燃料锅炉大气污染整治实施方案》、《市政府关于印发太仓市鼓励客运黄标车提前淘汰专项引导补助实施方案的通知》、《太仓市“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等一系列政策措施，并在《江苏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打赢蓝天保卫

战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苏州市空气质量改善达标规划》(2019-2024年)》等文件统筹下，采取的措施有：

(1)调整能源结构，控制煤炭消费总量：①控制煤炭消费总量和强度；②深入推进燃煤锅炉整治；③提升清洁能源占比；④强化高污染燃料使用监管。(2)调整产业结构，减少污染物排放：①严格准入条件；②加大产业布局调整力度；③加大淘汰力度。(3)推进工业领域全行业、全要素达标排放：①进一步控制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烟粉尘排放；②强化 VOCs 污染专项治理。(4)加强交通行业大气污染防治：①深化机动车污染防治；②开展船舶和港口大气污染防治；③优化调整货物运输结构；④加强油品供应和质量保障；⑤加强非道路移动机械污染防治。(5)严格控制扬尘污染：①强化施工扬尘管控；②加强道路扬尘控制；③推进堆场、码头扬尘污染控制；④强化裸地治理；⑤实施降尘考核。(6)加强服务业和生活污染防治：①全面开展汽修行业 VOCs 治理；②开展干洗行业 VOCs 治理；③推进建筑装饰、道路施工 VOCs 综合治理；④加强餐饮油烟排放控制。(7)推进农业污染防治：①加强秸秆综合利用；②控制农业源氨排放。(8)加强重污染天气应对。

通过上述环境治理行动，太仓市大气污染防治已出实效，公开数据表明：二氧化硫年平均质量浓度由 2018 年的 14.8 $\mu\text{g}/\text{m}^3$ 下降至 2019 年的 11.3 $\mu\text{g}/\text{m}^3$ ，二氧化氮年平均质量浓度由 2018 年的 41.8 $\mu\text{g}/\text{m}^3$ 下降至 2019 年的 35.9 $\mu\text{g}/\text{m}^3$ ，尤其 PM_{2.5} 年均浓度由 2018 年的 37.5 $\mu\text{g}/\text{m}^3$ 下降至 2019 年的 30.7 $\mu\text{g}/\text{m}^3$ ，PM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由 2018 年的 63.4 $\mu\text{g}/\text{m}^3$ 下降至 2019 年的 54.2 $\mu\text{g}/\text{m}^3$ ，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尤其是颗粒物治理成效显著。2020 年太仓市从削减燃煤、加强监测、推进大气治理工程等方面着手，继续扎实推进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大气环境质量将进一步改善。

2、地表水环境

项目纳污水体为杨林塘，杨林塘各断面水质来源于《2018 年太仓市环境质量年报》，详见下表。

表 3-2 2018 年杨林塘断面水质主要项目指标值

项目	DO	BOD ₅	氨氮	总磷	高锰酸盐指数
断面均值	5.8	3.5	0.61	0.12	1.5
质量标准	≥3	≤6	≤1.5	≤0.3	≤10
单项指数	0.52	0.58	0.41	0.4	0.15

监测数据表明：项目纳污水体杨林塘水质现状良好，各水质指标均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的IV类标准。

3、声环境质量

本项目评价期间委托苏州申测检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对建设项目所在地声环境进行了现状监测，监测时间：2021年1月11日昼间、夜间各一次；监测点位：厂界外1米，监测项目：等效连续A声级（LeqdB（A）），监测期间风速：昼间2.7m/s，夜间2.4m/s，监测结果见表3-3。

表 3-3 声环境质量监测结果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2021年1月11日				备注
	昼间 dB(A)	标准值	夜间 dB(A)	标准值	
N1 厂界西侧 1m	57.4	65	47.1	55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3类 标准
N2 厂界北侧 1m	58.1		47.6		
N3 厂界东侧 1m	56.6		47.4		
N4 厂界南侧 1m	57.6		47.3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所在地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3类标准限值。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本项目位于太仓市双凤镇盐铁塘，经现场实地调查，有关水、气、声、生态环境保护目标及要求见下表：

表 3-4 建设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名称	坐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X	Y					
萧家泾	-123	-113	居民	50 户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标准要求	SW	160
陈庄泾	-150	0	居民	50 户		W	150
新苑社区	-688	0	居民	1089 户		W	688
太仓市耀华学校	-641	436	师生	2000 人		NW	775
华盛八园	627	-562	居民	66 户		SE	845

表 3-5 项目周围水环境保护目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相对厂界 m				相对污水厂排放口 m			与本项目的水利联系
		距离	坐标		高差	距离	坐标		
			X	Y			X	Y	
盐铁塘	IV类水质	0	0	0	0	1326	-1191	582	无
杨林塘	IV类水质	3770	0	3770	0	0	0	0	有，污水间接接纳水体

表 3-6 项目周边其他环境保护目标表

环境	环境保护对象	方位	距最近厂界距离(m)	规模	环境功能
声环境	厂界	东、南、西、北	1	/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3 类标准
生态环境	杨林塘（太仓市）清水通道维护区	N	3670	2.67km ²	水源水质保护
	太仓金仓湖省级湿地公园（国家级）	NE	3700	1.99km ²	湿地生态系统保护

注：1、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判定本项目属于IV类项目，不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

2、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判定本项目属于IV类项目，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

四、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质量标准	1、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p>根据《苏州市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苏府[2004]40号），本项目所在地周围环境空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具体标准见表 4-1：</p>				
	表 4-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限值表				
	污染名称	取值时间	浓度限值	依据	
	SO ₂	年平均	60μg/m ³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中的二级标准	
		24 小时平均	150μg/m ³		
		1 小时平均	500μg/m ³		
	NO ₂	年平均	40μg/m ³		
		24 小时平均	80μg/m ³		
		1 小时平均	200μg/m ³		
	PM ₁₀	年平均	70μg/m ³		
		24 小时平均	150μg/m ³		
	O ₃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	160μg/m ³		
		1 小时平均	200μg/m ³		
	PM _{2.5}	24 小时平均	35μg/m ³		
1 小时平均		75μg/m ³			
CO	24 小时平均	4mg/m ³			
	1 小时平均	10mg/m ³			
TSP	年平均	200μg/m ³			
	24 小时平均	300μg/m ³			
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p>本项目的纳污水体为杨林塘，根据《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苏政复[2003]29号），杨林塘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SS 参照执行水利部《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SL63-94）的四级标准，具体标准见表 4-2：</p>					
表 4-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限值表					
水域名	执行标准	表号及别	污染物指标	单位	标准限值
杨林塘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表1 IV类	pH 值	无量纲	6~9
			COD	mg/L	30
			氨氮		1.5
			总磷		0.3
	水利部《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SL63-94） 四级标准	SS	60		

3、声环境质量标准

本项目位于太仓市双凤镇盐铁塘，根据《太仓市声环境功能区划》，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功能区划为3类标准适用区域，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标准，具体标准见表4-3：

表 4-3 声环境质量标准

执行标准	标准级别	时段		备注
		昼间	夜间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3类	65	55	/

1、废气排放标准

本项目废气污染物颗粒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2二级标准，具体见表4-4。

表 4-4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

污染物名称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值		标准来源
	监控点	浓度 (mg/m ³)	
颗粒物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的二级标准

污染物排放标准

2、废水排放标准

本项目员工生活污水、接收船舶生活污水委托环卫部门清运至太仓市双凤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后，尾水排入杨林塘。

污水接管口废水排放执行太仓市双凤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即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1B级标准；污水厂尾水排放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18)并结合《市委办公室 市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高质量推进城乡生活污水治理三年行动计划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苏委办发.,2018“77号)苏州特别排放限值标准。具体标准见表4-5：

表 4-5 废水排放标准限值表

排放口名称	执行标准	取值表号及级别	污染物指标	单位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本项目厂区排口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4三级	pH	/	6~9
			COD	mg/L	500
			SS		400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表 1B 级	氨氮		45
			总磷(以 P 计)		8
太仓市双凤污水处理厂排口	《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32/1072-2018)、《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苏州特别排放限值标准	/	pH	/	6~9
			COD	mg/L	30
			SS		10
			氨氮		1.5 (3) *
			总磷		0.3

备注：*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3、噪声排放标准

本项目厂界噪声标准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3类标准，具体见表4-6：

表 4-6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时段	昼间 dB (A)	夜间 dB (A)
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3 类	65	55

4、固废排放标准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江苏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 34330—2017)，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2013年修改清单(公告2013年第36号)。

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见表 4-7：

表 4-7 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t/a)

类别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削减量	预测排放量	总量控制		
					总控量	考核量	
废气	无组织	颗粒物	1.744	1.727	0.017	0.017	/
废水	生活污水	水量	97	0	97	97	/
		COD	0.0485	0	0.0485	0.0485	/
		SS	0.0388	0	0.0388	/	0.0388
		NH ₃ -N	0.0043	0	0.0043	0.0043	/
		TP	0.0008	0	0.0008	0.0008	/
固废	沉淀池污泥	1.75	1.75	0	0	0	
	接收船舶垃圾	0.5	0.5	0	0	0	

污染物总量控制

	接收船舶含油污水	1	1	0	0	0
	生活垃圾	1.2	1.2	0	0	0

总量平衡方案：

(1) 废气

废气总量在太仓市范围内平衡。

(2) 废水

本项目员工生活污水、接收船舶生活污水委托环卫部门清运至太仓市双凤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废水总量纳入太仓市双凤污水处理厂总量范围内。

(3) 固废

固废零排放。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一) 码头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本项目为太仓市鲁太煤炭有限公司建设散货码头用于运输建筑材料黄沙、石子、木材，建设1个300吨级泊位，码头运营期卸货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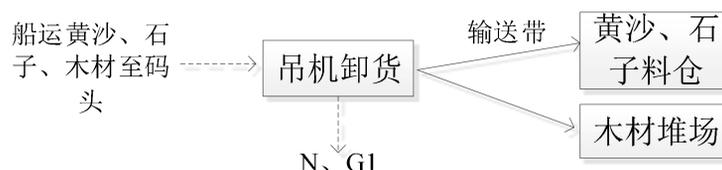


图5-1 码头运营期工艺流程图

工艺简介：

本项目码头设有一个300吨级泊位，船运黄沙、石子、木材到码头后停至泊位上，由泊位旁吊机将船上黄沙、石子运至收料斗通过输送带输送至料仓、木材直接由吊机运至堆场，输送带设置防尘罩封闭输送，卸货过程产生设备噪声N、粉尘G1，卸货起尘点处设置雾炮机喷水雾抑尘。

本项目设有两台吸水泵分别吸收船上含油污水、生活污水，码头地面冲洗过程产生冲洗废水，设有垃圾四分类收集房接收船上垃圾。

(二) 污染源分析

1.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卸货粉尘G1。

本项目为干散货码头，卸货主要为建筑材料黄沙、石子、木材，吊机将黄沙、石子卸船至料斗过程会产生粉尘，按照《港口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规范》（JTS105-1-2011）中装卸起尘公式计算：

$$Q_2 = \alpha \beta H e^{\omega_2(\omega_0 - \omega)} Y / [1 + e^{0.25(v_2 - U)}]$$

式中： Q_2 ——作业起尘量（kg）；

α ——货物类型起尘调节系数，见表5-4；

β ——作业方式系数，装堆（船）时， $\beta=1$ ，取料时， $\beta=2$ ；

H——作业落差（m）；

ω_2 ——水分作用系数，与散货性质有关，取0.40-0.45；

ω_0 ——水分作用效果的临界值，即含水率高于此值时水分作用效果增加不明显，与散货性质有关，煤炭的 ω_0 取值6%，矿石的 ω_0 取值5%；

U——风速（m/s），多堆堆场表面风速取单堆的 89%；
 ω ——含水率（%）；
 Y——作业量（t）；
 v_2 ——作业起尘量达到最大起尘量 50%时的风速（m/s）。

表 5-1 货物类型起尘调节系数

标准类型	矿粉	球团矿	精煤类	大矿类	原煤类	水洗类
起尘调节系数	1.6	0.6	1.2	1.1	0.8	0.6

将系数带入公式计算出本项目黄沙、石子卸船粉尘的产生量约为 1.744t/a，本项目采用雾炮机喷水雾抑尘，喷水雾抑尘的原理为将水化成与粉尘颗粒大小相当的水珠，由于水珠颗粒大小和粉尘颗粒相似或相同，粉尘颗粒随气流运行过程中与水珠颗粒产生接触变湿润，湿润的粉尘颗粒吸附其他颗粒而逐渐聚结成粉尘颗粒团，颗粒团在自身重力作用下沉降，本项目粉尘颗粒团直接沉降于船舱或输送点处。通过查阅资料可知，喷水雾抑尘除尘效率可达 99%。

本项目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详见表 5-2。

表 5-2 本项目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

污染物名称	污染源位置	产生量 t/a	排放量 t/a	面源面积 m ²	面源高度 m
颗粒物	卸货点	1.744	0.017	800	10

2、废水

本项目用水主要为员工生活用水、码头地面冲洗用水。外排废水仅为生活污水。

本项目码头员工 4 人，不设食堂和宿舍，根据《江苏省工业、服务业和生活用水定额(2014 年修订)》，本项目职工人均用水量取 100L/人·d，年工作 300 天，则用水量为 120t/a，排水系数取 0.8，则生活污水产生量约 96t/a，委托环卫部门清运至太仓市双凤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后，尾水排入杨林塘。

码头营运过程中需定期对码头地面进行冲洗，产生冲洗废水，根据《港口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规范》，码头面冲洗水量可取每次 5L/m²，本项目码头作业面为 800 平方米，年冲洗次数约为 20 次，则冲洗用水量为 80t/a，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不外排。

接收船舶生活污水约为 1t/a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至太仓市双凤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项目废水产生及排放情况见下表 5-3，水平衡见图 5-2。

表 5-3 本项目主要水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

种类	污水量	污染物名称	污染物产生		处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		排放方式与去向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生活污水	97t/a	COD	500	0.0485	/	500	0.0485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至太仓市双凤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SS	400	0.0388		400	0.0388	
		氨氮	45	0.0043		45	0.0043	
		TP	8	0.0008		8	0.0008	

项目水平衡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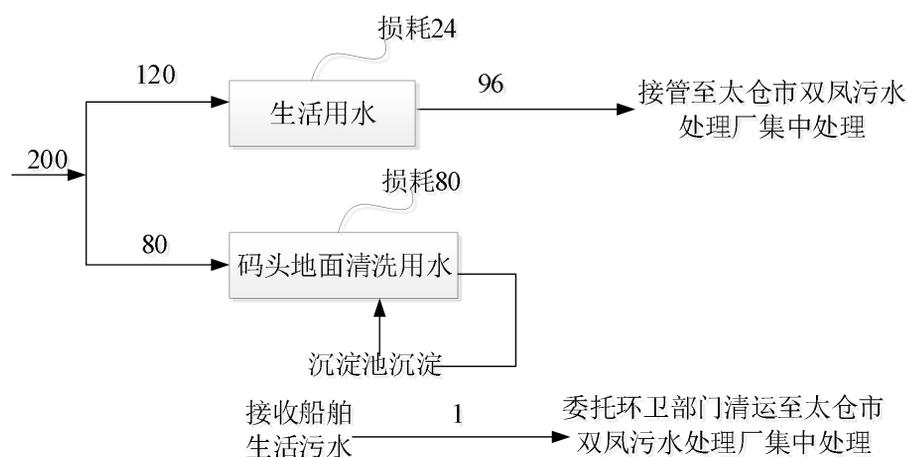


图 5-2 本项目水平衡图 (t/a)

3、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吊机、输送带、吸水泵、雾炮机运行产生的噪声，其噪声源类型为固定噪声源。根据检测及资料收集，设备噪声强度在 80~85dB (A) 左右。

项目噪声源情况见下表 5-4。

表 5-4 建设项目噪声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	数量	源强 dB (A)	防治措施	距最近厂界距离 (m)	降噪效果 (dB (A))
1	吊机	1 台	85	减振、距离衰减	E, 5	20~25
2	输送带	1 条	82	减振、距离衰减	E, 5	20~25
3	吸水泵	2 台	80	减振、距离衰减	E, 5	20~25
4	雾炮机	1 台	80	减振、距离衰减	E, 5	20~25

4. 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沉淀池污泥、员工生活垃圾以及接收的船舶垃圾、船舶含油污水。

沉淀池污泥：根据建设方提供资料，本项目码头地面清洗废水沉淀过程产生的沉

沉淀池污泥约为 1.75t/a，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船舶垃圾：根据建设方提供资料，本码头接收的船舶垃圾约为 0.5t/a，按垃圾四分标准设置垃圾分类收集房，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船舶含油污水：根据建设方提供资料，本码头接收的船舶含油污水约为 1t/a，委托环保单位清运至港区污水处理单位处理。

生活垃圾：本项目员工 4 人，生活垃圾产生量按照 1kg/人·d 计，年工作日 300 天，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2t/a，由环卫部门清运。

根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34330-2017）、《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名称和类别代码》，对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各类固体废物进行评价。

a) 固体废物属性判断

根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34330-2017）中固体废物的范围判定，本项目产生的各项副产物均属于固体废物，判定情况见表 5-5。

表 5-5 项目固废及副产物产生情况汇总表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预测产生量	种类判断		
						固废	副产品	判定依据
S ₁	沉淀池污泥	码头地面清洗废水处理	半固态	污泥	1.75t/a	√	/	《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34330-2017）
S ₂	船舶垃圾	船舶垃圾接收	固态	废纸等	0.5t/a	√	/	
S ₃	船舶含油污水	船舶污水接收	液态	含油污	1t/a	√	/	
/	生活垃圾	日常办公	固态	废纸等	1.2t/a	√	/	

b) 固体废物产生情况

项目产生固体废物情况详见表 5-6。

表 5-6 固体废物分析结果汇总表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鉴别方法	危险特性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预测产生量	利用处置方式
S ₁	沉淀池污泥	一般固废	码头地面清洗废水处理	半固态	污泥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名	/	/	56	1.75t/a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S ₂	船舶垃圾	一般	船舶垃圾	固态	废纸等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名	/	/	99	0.5t/a	环卫部门定期

		固废	接收			称和 类别 代 码》					清运
S ₃	船舶 含油 污水	一般 固废	船舶 污水 接收	液 态	含油污	/	/	/	1t/a		环保单 位定期 清运
/	生活 垃圾	一般 固废	日常 办公	固 态	废纸等	/	/	/	99	1.2t/a	环卫部 门定期 清运

表 5-7 项目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表

序号	固废 名称	属性	废物代码	产生量	利用处置 方式	处理/处置 量	最终处置 方式
S ₁	沉淀池污泥	一般固 废	56	1.75t/a	环卫部门 定期清运	1.75t/a	填埋
S ₂	船舶垃圾	一般固 废	99	0.5t/a	环卫部门 定期清运	0.5t/a	填埋
S ₃	船舶含油污 水	一般固 废	/	1t/a	环保单位 清运	1t/a	污水处理
/	生活垃圾	一般固 废	99	1.2t/a	环卫部门 定期清运	1.2t/a	填埋

六、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种类	排放源(编号)	污染物名称	产生浓度 mg/m ³	产生量 t/a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排放去向
大气污染物	码头卸货点	颗粒物	/	1.744	/	0.0024	0.017	大气环境
种类	排放源(编号)	污染物名称	废水量 m ³ /a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排放去向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COD	97	500	0.0485	500	0.0485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至太仓市双凤污水处理厂进行集中处理
		SS		400	0.0388	400	0.0388	
		氨氮		45	0.0043	45	0.0043	
		TP		8	0.0008	8	0.0008	
固体废物	污染物类别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t/a	处置量 t/a	综合利用量 t/a	外排量 t/a	备注	
	一般固废	沉淀池污泥	1.75t/a	1.75t/a	/	0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接收船舶含油污水	1t/a	1t/a	/	0	委托环保单位清运至港区污水处理单位处理	
		接收船舶垃圾	0.5t/a	0.5t/a	/	0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1.2t/a	1.2t/a	/	0			
噪声	本项目噪声来源主要为吊机、输送带、吸水泵、雾炮机运行产生的噪声，源强在 80-85dB(A) 左右。经过减振、距离衰减等措施后，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							
其他	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另附页) 无							

七、环境影响分析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废气影响分析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卸货粉尘，设置雾炮机喷水雾抑尘。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附录 A 推荐的估算模型计算项目污染源的最大环境影响。

表 7-1 估算模型参数表

参数		取值
城市/农村选项	城市/农村	城市
	人口数（城市选项时）	100 万
最高环境温度/°C		38.8
最低环境温度/°C		-9.8
土地利用类型		城市
区域湿度条件		潮湿
是否考虑地形	考虑地形	否
	地形数据分辨率/m	--
是否考虑岸线烟熏	考虑岸线烟熏	否
	岸线距离/km	
	岸线方向/°	

表 7-2 大气面源参数调查清单

编号	名称	面源海拔高度/m	面源长度/m	面源宽度/m	与正北夹角/o	面源有效排放高度/m	年排放小时数/h	排放工况	污染物名称	污染物排放速率(kg/h)
1	码头区域	0	100	8	0	10	7200	正常	颗粒物	0.0024

表 7-3 无组织大气污染物排放预测结果

污染源	码头区域
污染物名称	颗粒物
下风向最大质量浓度 ($\mu\text{g}/\text{m}^3$)	2.02E-03
下风向最大占标率 (%)	0.22
最大浓度出现距离 (m)	51
$D_{10\%}$ 最远距离 (m)	/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排放的污染物占标率 $P_{\max} < 1\%$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可确定本项目环境空气影响评价等级为三级，不需设置评价范围，不开展进一步预测和评价，对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调查分析即可。

(2) 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HJ2.2-2018《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中“8.7.5 大气环境保护距离要求”，对于项目厂界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厂界浓度限值，但厂界外大气污染物短期贡献浓度

超过环境质量浓度限值的，可以自厂界向外设置一定范围的大气环境防护区域，以确保大气环境防护区域外的污染物贡献浓度满足环境质量标准。本项目 AERSCREEN 预测结果显示：厂界外所有计算点短期浓度均未超过环境质量浓度限值，无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3) 卫生防护距离

根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 13201-91)的有关规定，确定无组织排放源的卫生防护距离，可由下式计算：

$$\frac{Q_c}{C_m} = \frac{1}{A} (B \cdot L^c + 0.25r^2)^{0.50} \cdot L^D$$

式中： Q_c ——污染物的无组织排放量，kg/h；

C_m ——污染物的标准浓度限值，mg/m³；

L ——卫生防护距离，m；

r ——生产单元的等效半径，m；

A 、 B 、 C 、 D ——计算系数，从《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 13201-91)中查取，风速取 2.8m/s，具体计算结果见表 7-4。

表 7-4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结果

无组织排放源	污染物	参数 A	参数 B	参数 C	参数 D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值 m	卫生防护距离 m
生产区	颗粒物	350	0.021	1.85	0.84	0.068	50

注：本项目码头区域 800m²。

根据表 7-4 计算结果，本项目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计算的卫生防护距离为 50m，因此本项目应设置码头边界外 50 米卫生防护距离，卫生防护距离内无居民、医院等环境敏感保护目标，将来也不应建设居民区、医院等环境敏感保护目标。

(4) 废气污染治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采用雾炮机喷水雾抑尘，喷水雾抑尘的原理为将水化成与粉尘颗粒大小相当的水珠，由于水珠颗粒大小和粉尘颗粒相似或相同，粉尘颗粒随气流运行过程中与水珠颗粒产生接触变湿润，湿润的粉尘颗粒吸附其他颗粒而逐渐聚结成粉尘颗粒团，颗粒团在自身重力作用下沉降，本项目粉尘颗粒团直接沉降于船舱或输送点处。通过查阅资料可知，喷水雾抑尘除尘效率可达 99%。

综上，本项目废气治理措施能满足达标排放要求，是可行的。

表 7-5 建设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评价等级与范围	评价等级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二级 <input type="checkbox"/>			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范围	边长=50km <input type="checkbox"/>		边长 5~50km <input type="checkbox"/>			边长=5 km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因子	SO ₂ +NO _x 排放量	≥ 2000t/a <input type="checkbox"/>		500~2000t/a <input type="checkbox"/>			<500 t/a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因子	基本污染物 (颗粒物) 其他污染物 (/)			包括二次 PM _{2.5} <input type="checkbox"/> 不包括二次 PM _{2.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	国家标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方标准 <input type="checkbox"/>		附录 D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标准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功能区	一类区 <input type="checkbox"/>		二类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类区和二类区 <input type="checkbox"/>		
现状评价	评价基准年	(2019) 年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调查数据来源	长期例行监测数据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发布的数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现状补充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现状评价	达标区 <input type="checkbox"/>				不达标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污染源调查	调查内容	本项目正常排放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非正常排放源 <input type="checkbox"/> 现有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拟替代的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在建、拟建项目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区域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预测模型	AERMOD <input type="checkbox"/>	ADMS <input type="checkbox"/>	AUSTAL2000 <input type="checkbox"/>	EDMS/AEDT <input type="checkbox"/>	CALPUFF <input type="checkbox"/>	网格模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大气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预测范围	边长 ≥ 50km <input type="checkbox"/>		边长 5~50km <input type="checkbox"/>			边长 = 5 km <input type="checkbox"/>		
	预测因子	预测因子(颗粒物)				包括二次 PM _{2.5} <input type="checkbox"/> 不包括二次 PM _{2.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正常排放短期浓度贡献值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 ≤ 100% <input type="checkbox"/>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 > 100%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排放年均浓度贡献值	一类区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 ≤ 10% <input type="checkbox"/>			C _{本项目} 最大标率 > 10% <input type="checkbox"/>			
		二类区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 ≤ 30% <input type="checkbox"/>			C _{本项目} 最大标率 > 30% <input type="checkbox"/>			
	非正常排放 1h 浓度贡献值	非正常持续时间长 <input type="checkbox"/>	C _{非正常} 占标率 ≤ 100% <input type="checkbox"/>			C _{非正常} 占标率 > 100% <input type="checkbox"/>			
	保证率日平均浓度和年平均浓度叠加值	C _{叠加}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C _{叠加}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区域环境质量的整体变化情况	k ≤ -20% <input type="checkbox"/>				k > -20%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监测计划	污染源监测	监测因子: (颗粒物)			有组织废气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无组织废气监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质量监测	监测因子: <input type="checkbox"/>			监测点位数 <input type="checkbox"/>			无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结论	环境影响	可以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可以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大气环境保护	距 () 厂界最远 () m							

	距离				
	污染源年排放量	SO ₂ : (/) t/a	NO _x : (/) t/a	颗粒物: (0.017) t/a	非甲烷总烃:(/) t/a

2、废水影响分析

本项目外排废水为员工生活污水、接收船舶生活污水委托环卫部门清运至太仓市双凤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达标排放杨林塘。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表水环境》（HJ2.3-2018），本项目评价等级为三级 B，根据三级 B 评价范围要求，需分析依托污染处理设施环境可行性分析及涉及地表水环境风险的，应覆盖环境风险影响范围所及的水环境保护目标水域。本项目外排废水仅为生活污水，不涉及地表水环境风险，本次主要对依托污染处理设施环境可行性进行分析。

双凤污水处理厂位于太仓市双凤镇凤桦路，占地 1.3 公顷，于 2006 年 3 月 14 日取得太仓市环境保护局的环评批复，2007 年 1 月正式投入运行。污水处理厂的一期建设规模为 5000t/d，远期建设规模为 15000t/d，其中生活污水占 80%，工业废水占 20%，服务范围为双凤镇。污水处理工艺采用氧化沟处理工艺，工艺稳定可靠，出水保证率高，其排放尾水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排杨林塘。

本项目所在地市政污水管网未接通，项目生活污水委托环卫部门清运至太仓市双凤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本项目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97t/a，占太仓市双凤污水处理厂处理能力的 0.006%，因此水量上本项目生活污水排入太仓市双凤污水处理厂是可行的；本项目污水进入污水处理厂的水质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以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B 级标准，因此水质上本项目污水排入太仓市双凤污水处理厂是可行的。

综上，本项目污水排入太仓市双凤污水处理厂是可行的，项目污水经污水厂处理达到《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18）、《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及苏州特别排放限值后排放。

表7-6 建设项目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影	影响类型	水污染影响型☑；水文要素影响型□

响 识 别	水环境保护目标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饮用水取水口□；涉水的自然保护区□；涉水的风景名胜区□；重要湿地□；重点保护与珍稀水生生物的栖息地□；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及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天然渔场等渔业水体□；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其他□		
	影响途径	水污染影响型		水文要素影响型
		直接排放□；间接排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水温□；径流□；水域面积□
影响因子	持久性污染物□；有毒有害污染物□；非持久性污染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pH 值□；热污染□；富营养化□；其他□		水温□；水位（水深）□；流速□；流量□；其他□	
评价等级	水污染影响型		水文要素影响型	
	一级□；二级□；三级 A□；三级 B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级□；二级□；三级□	
现 状 调 查	区域污染源	调查项目		数据来源
		已建□；在建□；拟建□；其他□	拟替代的污染源□	排污许可证□；环评□；环保验收□；既有实测□；现场监测□；入河排放口数据□；其他□
	受影响水体水环境质量	调查时期		数据来源
		丰水期□；平水期□；枯水期□；冰封期□春季□；夏季□；秋季□；冬季□		生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补充监测□；其他□
	区域水资源开发利用状况	未开发□；开发量 40%以下□；开发量 40%以上□		
	水文情势调查	调查时期		数据来源
丰水期□；平水期□；枯水期□；冰封期□春季□；夏季□；秋季□；冬季□		水行政主管部门□；补充监测□；其他□		
补充监测	监测时期		监测因子	监测断面或点位
	丰水期□；平水期□；枯水期□；冰封期□春季□；夏季□；秋季□；冬季□		(/)	监测断面或点位个数 () 个
现 状 评 价	评价范围	河流：长度 () km；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面积 () km ²		
	评价因子	(DO、BOD ₅ 、氨氮、高锰酸盐指数、总磷)		
	评价标准	河流、湖库、河口：I类□；II类□；III类□；IV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V类□ 近岸海域：第一类□；第二类□；第三类□；第四类□ 规划年评价标准 ()		
	评价时期	丰水期□；平水期□；枯水期□；冰封期□ 春季□；夏季□；秋季□；冬季□		

	评价结论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状况：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状况：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保护目标质量状况：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对照断面、控制断面等代表性断面的水质状况：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底泥污染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水资源与开发利用程度及其水文情势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质量回顾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流域（区域）水资源（包括水能资源）与开发利用总体状况、生态流量管理要求与现状满足程度、建设项目占用水域空间的水流状况与河湖演变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依托污水处理设施稳定达标排放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达标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达标区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预测	预测范围	河流：长度（ ）km；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面积（ ）km ²		
	预测因子	（ ）		
	预测时期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水文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预测背景	建设期 <input type="checkbox"/> ；生产运行期 <input type="checkbox"/> ；服务期满后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工况 <input type="checkbox"/> ；非正常工况 <input type="checkbox"/> 污染控制和减缓措施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区（流）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情景 <input type="checkbox"/>		
	预测方法	数值解 <input type="checkbox"/> ；解析解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导则推荐模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评价	水污染控制和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有效性评价	区（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 <input type="checkbox"/> ；替代削减源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影响评价	排放口混合区外满足水环境管理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水环境保护目标水域水环境质量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重点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重点行业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满足等量或减量替代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区（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水文要素影响型建设项目同时应包括水文情势变化评价、主要水文特征值影响评价、生态流量符合性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对于新设或调整入河（湖库、近岸海域）排放口的建设项目，应包括排放口设置的环境合理性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生态保护红线、水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清单管理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污染物排放量核算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t/a）	排放浓度/（mg/L）
		（ ）	（ ）	（ ）

	替代源排放情况	污染源名称 ()	排污许可证编号 ()	污染物名称 ()	排放量/(t/a) ()	排放浓度/(mg/L) ()	
	生态流量确定	生态流量：一般水期 () m ³ /s；鱼类繁殖期 () m ³ /s；其他 () m ³ /s 生态水位：一般水期 () m；鱼类繁殖期 () m；其他 () m					
防治措施	环保措施	污水处理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水文减缓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流量保障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区域削减 <input type="checkbox"/> ；依托其他工程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监测计划	环境质量		污染源			
		监测方式	手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 <input type="checkbox"/> ；无监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手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动 <input type="checkbox"/> ；无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监测点位	()		(企业生产废水排口、生活污水接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监测因子	()		(流量、pH、COD、SS、NH ₃ -N、TP)			
污染物排放清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结论	可以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可以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注：“”为勾选项，可打√；“()”为内容填写项；“备注”为其他补充内容。

3、噪声的影响分析

本项目所处的声功能区为3类区，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09)，本项目评价等级为三级评价，三级评价的基本要求包括：声源数量、位置、源强；声环境质量现状评价；项目建成后噪声预测值；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及达标分析。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吊机、输送带、吸水泵、雾炮机运行噪声，设备运行噪声声压级在80-85dB(A)左右（主要设备的噪声值见表5-4），当所有设备同时运转时，本项目厂界噪声按照以下公式进行计算：

A：室内声源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倍频带声压级：

$$L_{p1} = L_w + 10 \lg \left[\frac{Q}{4\pi r^2} + \frac{4}{R} \right]$$

式中：L_{p1}——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倍频带声压级，dB；

L_w——声源功率级，dB；

Q——声源之指向性系数，2；

R——房间常数， $R = \frac{\bar{S}a}{1-a}$ ， \bar{a} 取0.05（按照水泥墙进行取值）。

B：室外围护结构处的声压级：

$$L_{p2i}(T) = L_{p1i}(T) - (T_{Li} + 6)$$

式中： $L_{p2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L_{p1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TL ——建筑物隔声量，40dB（按照 2 砖墙取值）。

C：中心位置位于透声面积（S）的等效声级的倍频带声功率级：

$$L_w = L_{p2}(T) + 10 \lg S$$

式中： L_w ——声源功率级，dB；

$L_{p2}(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倍频带声压级，dB；

S——透声面积， m^2 。

D：预测点位置的倍频带声压级：

$$L_p(r) = L_w + D_c - A$$

式中： $L_p(r)$ ——预测点位置的倍频带声压级，dB；

L_w ——倍频带声压级，dB；

D_c ——指向性校正，dB；

A——倍频带衰减，dB。

E：噪声源叠加公式：

$$L_{pT} = 10 \lg \left[\sum_{i=1}^n (10^{\frac{L_{pi}}{10}}) \right]$$

式中： L_{pT} ——总声压级，dB；

L_{pi} ——接受点的不同噪声源强，dB。

根据上述公式计算的结果见表 7-7：

表 7-7 本项目厂界噪声预测结果

测点类型	预测点位	贡献值 dB (A)	现状值 dB (A)		质量标准 dB (A)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厂界外 1m	西	26.65	57.4	47.1	65	55
	北	28.87	58.1	47.6	65	55
	东	29.32	56.6	47.4	65	55
	南	27.68	57.6	47.3	65	55

从上表中噪声预测值可知，当本项目所有设备运行时，噪声贡献值不大，厂界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声环境要求的噪声排放限值，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为了进一步减少项目产生的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本评价建议建设单位采取以下措

施:

①优化厂区平面布置，使主要噪声源尽可能远离厂界；

②对高噪声源的动力设备，在采取必要的减振、消声等措施的基础上，需加强日常管理和维修，确保设备在正常情况下运行。

4、固体废弃物影响分析

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沉淀池污泥、员工生活垃圾以及接收的船舶垃圾、船舶含油污水。按垃圾四分类标准设置垃圾分类收集房，沉淀池污泥、员工生活垃圾以及接收的船舶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船舶含油污水委托环保单位清运至港区污水处理单位处理，固废零排放，不会造成二次污染，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5、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附录A“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本项目对应行业类别“交通运输仓储邮政业”中的“其他”属于IV类项目，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

表7-8 土壤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完成情况			备注	
影响识别	影响类型	污染影响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影响型 <input type="checkbox"/> ；两种兼有 <input type="checkbox"/>				
	土地利用类型	建设用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农用地 <input type="checkbox"/> ；未利用地 <input type="checkbox"/>			土地利用类型图	
	占地规模	(0.08) hm ²				
	敏感目标信息	敏感目标 (/)、方位 (/)、距离 (/)				
	影响途径	大气沉降 <input type="checkbox"/> ；地面漫流 <input type="checkbox"/> ；垂直入渗 <input type="checkbox"/> ；地下水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全部污染物	/				
	特征因子	/				
	所属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	I类 <input type="checkbox"/> ；II类 <input type="checkbox"/> ；III类 <input type="checkbox"/> ；IV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敏感程度	敏感 <input type="checkbox"/> ；较敏感 <input type="checkbox"/> ；不敏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工作等级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二级 <input type="checkbox"/> ；三级 <input type="checkbox"/>					
现状调查内容	资料收集	a) <input type="checkbox"/> ；b) <input type="checkbox"/> ；c) <input type="checkbox"/> ；d) <input type="checkbox"/>				
	理化特性				同附录C	
	现状监测点位		占地范围内	占地范围外	深度	点位布置图
		表层样点数	/	/	/	
柱状样点数	/	/	/			
现状监测因子	/					
现状	评价因子	/				
	评价标准	GB 15618 <input type="checkbox"/> ；GB 36600 <input type="checkbox"/> ；表 D.1 <input type="checkbox"/> ；表 D.2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评价	现状评价结论	/		
影响预测	预测因子	/		
	预测方法	附录 E□; 附录 F□; 其他 ()		
	预测分析内容	影响范围 () 影响程度 ()		
	预测结论	达标结论: a) □; b) □; c) □ 不达标结论: a) □; b) □		
防治措施	防控措施	土壤环境质量现状保障□; 源头控制□; 过程防控□; 其他 ()		
	跟踪监测	监测点数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信息公开指标		
	评价结论			

注 1: “□”为勾选项, 可√; “()”为内容填写项; “备注”为其他补充内容。

注 2: 需要分别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级工作的, 分别填写自查表。

6、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附录A“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行业分类表”, 本项目对应行业类别“S 水运”中的“干散货(含煤炭、矿石)、件杂、多用途、通用码头”属于IV类项目, 可不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

7、环境风险分析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对本项目环境风险进行评价。

(1) 评价依据

计算所涉及的每种危险物质在厂界内的最大储存总量与其在附录B中对应临界量的比值Q。在不同厂区的同一种物质, 按其在厂界内的最大储存总量计算。

当只涉及一种危险物质时, 计算该物质的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 即为Q;

当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时, 则按式(C.1)计算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Q):

$$Q = \frac{q_1}{Q_1} + \frac{q_2}{Q_2} + \dots + \frac{q_n}{Q_n}$$

式中, q_1 、 q_2 ... q_n — 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 t;

Q_1 、 Q_2 ... Q_n — 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 t。

当 $Q < 1$ 时, 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当 $Q \geq 1$ 时, 将Q值划分为: (1) $1 \leq Q < 10$; (2) $10 \leq Q < 100$; (3) $Q \geq 100$ 。

本项目涉及危险物质q/Q值计算见表7-9。

表 7-9 本项目涉及危险物质 q/Q 值计算 (单位: t)

序号	物质名称	CAS 号	储存区临界量	最大存在量	q/Q
1	船舶油污	/	2500	1	0.0004
合计 (Σq/Q)			0.0004		

注：临界量取值参照《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HJ941-2018）。

由上表计算可知，本项目 Q 值小于 1，环境风险潜势为 I，开展简单分析。

（2）环境敏感目标概况

建设项目周围主要为工业企业，500 米范围内敏感点为项目地西南侧 160 米的萧家泾、西侧 150 米的陈庄泾。

（3）环境风险识别

本项目风险物质主要为船舶含油污水。

（4）环境风险分析

本项目环境风险主要为船舶油污溢油事故。

（5）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本项目设置清污工具吸水泵将泊位上船舶含油污水吸入桶内，暂存垃圾四分类收集房内，包装桶确保完好无泄漏。

（6）事故应急措施：

船舶油污溢油事故应急措施：一旦发现停泊期间船舶溢油，立即使用清污工具清理油污，将油污收集起来委托环保单位处置。

结论

综上所述，企业在配备必要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在加强环境管理发生事故能及时发现并及时采取有效应急措施的情况下可以将环境风险降低到可接受的水平。

表7-10 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

建设项目名称	太仓市鲁太煤炭有限公司新建内河散货码头项目			
建设地点	太仓市双凤镇盐铁塘			
地理坐标	经度	121.07491493	纬度	31.47652745
主要危险物质及分布	主要危险物质：船舶油污； 主要危险单元：码头泊位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后果（大气、地表水、地下水）	船舶油污溢油进入周边河流有污染周边地表水体的环境风险，或渗入地下导致局部土壤和地下水污染			
风险防范措施要求	设置清污工具吸水泵将泊位上船舶含油污水吸入桶内，暂存垃圾四分类收集房内，包装桶确保完好无泄漏			

填表说明（列出项目相关信息及评价说明）：无

表7-11 风险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完成情况
------	------

风险调查	危险物质	名称	船舶油污				
		存在总量/t	1				
	环境敏感性	大气	500m 范围内人口数/人		5km 范围内人口数/人		
			每公里管段周边 200m 范围内人口数 (最大)			/人	
		地表水	地表水功能敏感性	F1 <input type="checkbox"/>	F2 <input type="checkbox"/>	F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环境敏感目标分级	S1 <input type="checkbox"/>	S2 <input type="checkbox"/>	S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下水	地下水功能敏感性	G1 <input type="checkbox"/>	G2 <input type="checkbox"/>	G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包气带防污性能	D1 <input type="checkbox"/>	D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D3 <input type="checkbox"/>			
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	Q 值	Q1 < 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 Q < 10 <input type="checkbox"/>	10 ≤ Q < 100 <input type="checkbox"/>	Q ≥ 100 <input type="checkbox"/>		
	M 值	M1 <input type="checkbox"/>	M2 <input type="checkbox"/>	M3 <input type="checkbox"/>	M4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P 值	P <input type="checkbox"/>	P2 <input type="checkbox"/>	P3 <input type="checkbox"/>	P4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敏感程度	大气	E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E2 <input type="checkbox"/>		E3 <input type="checkbox"/>	
	地表水	E1 <input type="checkbox"/>		E2 <input type="checkbox"/>		E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下水	E1 <input type="checkbox"/>		E2 <input type="checkbox"/>		E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环境风险潜势	IV+ <input type="checkbox"/>	IV <input type="checkbox"/>	III <input type="checkbox"/>	II <input type="checkbox"/>	I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等级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二级 <input type="checkbox"/>	三级 <input type="checkbox"/>	简单分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风险识别	物质危险性	有毒有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易燃易爆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风险类型	泄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火灾、爆炸引发伴生/次生污染物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途径	大气 <input type="checkbox"/>		地表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下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事故情形分析	源强设定方法		计算法 <input type="checkbox"/>	经验估算法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估算法 <input type="checkbox"/>		
风险预测与评价	大气	预测模型	SLAB <input type="checkbox"/>		AFTOX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预测结果	大气毒性终点浓度-1 最大影响范围/m				
	大气毒性终点浓度-2 最大影响范围/m						
	地表水	最近环境敏感目标/, 到达时间/h					
	地下水	下游厂区边界到达时间/d					
最近环境敏感目标/, 到达时间/d							
重点风险防范措施	拟建项目已提出风险防范措施, 以及建立与/对接、联动的风险防范体系						
评价结论与建议	综上分析可知建设项目环境风险可实现有效防控, 但应根据拟建项目环境风险可能影响的范围与程度, 采取措施进一步缓解环境风险, 并开展环境影响后评价						
注: "□"为勾选, "_____"为填写项							

三、环境管理和环境监测计划

(1) 环境管理

要求企业设置专门的环境管理部门, 同时制定各类环境管理的相关规章、制度和措施的要求, 具体包括:

1) 定期报告制度

要定期向当地环保部门报告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情况、污染物排放情况以及污染事故、污染纠纷等情况。

2) 污染处理设施的管理制度。

对污染治理设施的管理必须与生产经营活动一起纳入企业的日常管理中，要建立岗位责任制，制定操作规程，建立管理台帐。

3) 奖惩制度

企业应设置环境保护奖惩制度，对爱护环保设施，节能降耗、改善环境者实行奖励；对不按环保要求管理，造成环保设施损坏、环境污染和资源、能源浪费者予以处罚。

4) 制定各类环保规章制度

制定了全公司的环境方针、环境管理手册及一系列作业指导书以促进全公司的环境保护工作，使环境保护工作规范化和程序化，通过重要环境因素识别、提出持续改进措施，将全公司环境污染的影响逐年降低。

(2) 环境监测计划

排污单位应按照最新的监测方案开展监测活动，可根据自身条件和能力，利用自有人员、场所和设备自行监测；也可委托其它有资质的检（监）测机构代其开展自行监测。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本项目企业污染源监测计划如下：

a) 大气污染源监测

定期对上、下风向厂界废气进行监测，具体监测项目及监测频次见表7-12。

表 7-12 废气监测项目及监测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上风向一个点、下风向一个点	颗粒物	1次/年

b) 水污染源监测

根据排污口规范化设置要求，对污水接管口水污染物进行监测，在接管口附近醒目处，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

有关废水监测项目及监测频次见表 7-13：

表 7-13 废水监测项目及监测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污水接管口	pH、COD、SS、NH ₃ -N、TP	1次/年

注：常规监测采样分析方法全部按照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制定的相关规范执行。

c) 噪声污染源监测

定期监测厂界四周（厂界外 1m）噪声，监测频率为每季度一次，每次昼、夜各监

测一次，必要时另外加测。

若企业不具备监测条件，须委托得到环境管理部门认可的具有监测资质的单位进行监测，监测结果以报告形式上报当地环保部门。

八、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治理措施	预期治理 效果
大气污染物	卸货点	颗粒物	起尘点处设置雾炮机喷水雾抑尘	达标排放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COD、氨氮、 SS、TP	员工生活污水、接收船舶生活污水委托环卫部门清运至太仓市双凤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达标排放
电磁辐射 和电离辐射	无			
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	沉淀池污泥	环卫部门清运	零排放，无 二次污染
	一般固废	接收船舶含油 污水	委托环保单位清运至港区 污水处理单位处理	
	一般固废	接收船舶垃圾	环卫部门清运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噪声	对噪声源采取减振、距离衰减等降噪措施后，可以确保厂界噪声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项目噪声不会产生扰民现象。			
其他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无				

九、结论与建议

9.1 结论

1、项目概况

太仓市鲁太煤炭有限公司新建内河散货码头项目位于太仓市双凤镇盐铁塘，依托现有土地，依托盐铁塘建设散货码头，用于运输建筑材料黄沙、石子、木材，占地面积 800m²，占用岸线 100m，设计 1 个 300 吨级泊位、年吞吐量 15 万吨。该项目总投资 300 万元，预计员工 4 人，年工作日 300 天，三班制，每班 8 小时，年工作时数为 7200 小时。

2、与地方规划相符

(1) 项目位于太仓市双凤镇盐铁塘，根据土地证，本项目所在地为仓储用地，根据《太仓市双凤镇总体规划（2013-2030）》（2017 年修改），项目所在位置由规划工业用地调整为规划农林用地，本项目为建设散货码头项目，因此，本项目不符合双凤镇总体规划。

(2) 本项目运营过程中仅有生活污水外排接管，不在《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604 号）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修订）中规定的禁止建设项目之列。

(3) 项目所在地不属于《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中管控区，不在《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中保护区范围内，因此企业选址符合生态红线管控要求。

3、与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相符

查对《产业政策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版）》、《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及《关于修改〈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部分条目的通知》，本项目不属于上述目录中所列出的限制类、禁止类、淘汰类，为允许类。查对《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2007 年本）》，本项目不属于该目录中的淘汰类，为允许类。因此，本项目与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是相符的。

4、项目污染物达标排放及环境影响分析

废气：本项目卸货起尘点处设置雾炮机喷水雾抑尘，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废水：本项目员工生活污水、接收的船舶生活污水委托环卫部门清运至太仓市双凤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达标排入杨林塘；码头地面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回

用不外排，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固废：本项目沉淀池污泥、接收的船舶垃圾、员工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接收的船舶含油污水委托环保单位清运至港区污水处理单位处理，本项目所产生的各种固废做到 100%处理，零排放，对周围环境不会带来二次污染及其他影响；

噪声：本项目在噪声防治上，选用高效低噪声的设备，合理布置于码头区域内，利用减振、距离衰减等措施，可确保厂界噪声达标，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5、污染物总量控制

本项目颗粒物无组织排放量 0.017t/a，废气总量在太仓市范围内平衡。

本项目生活污水接管量 97t/a，其中 COD0.0485t/a，SS0.0388t/a，氨氮 0.0043t/a，TP0.0008t/a，废水总量纳入太仓市双凤污水处理厂总量范围内，不需另行申请。

固废零排放。

6、“三同时”环境污染防治措施及环保验收

本项目“三同时”验收情况见表 9-1：

表 9-1 “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项目名称		太仓市鲁太煤炭有限公司新建内河散货码头项目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设施数量、规模、处理能力等）	处理效果、执行标准或拟达要求	环 保 投 资（万元）	完成时间
废气	卸货点	颗粒物	卸货起尘点处设置雾炮机喷水雾抑尘，处理效率 99%	达标排放	1	与主体项目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
废水	生活污水	COD、SS、氨氮、TP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至太仓市双凤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达标排放	/	
	码头地面冲洗废水	SS	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	不外排	11	
	接收船舶生活污水	COD、SS、氨氮、TP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至太仓市双凤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不排放		
噪声	生产设备	/	减振、距离衰减	达标排放	/	
固废	生产生活	沉淀池污泥	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零排放	1	
		接收船舶含油污水	委托环保单位清运至港区污水处理单位处理			
		接收船舶垃圾	按四分类标准设置垃圾分类收集房，			

	生活垃圾	由环卫部门清运		
绿化	/		/	/
事故应急措施	/		/	/
环境管理（机构、监测能力）	/		/	/
清污分流、排污口规划化设置（流量计、在线监测仪等）	污水接管口、雨水排口		/	依托现有
	粉尘在线监测装置、噪声在线监测装置			2
“以新带老”措施（现有项目整改要求）	/			/
总量平衡具体方案	废气总量在太仓市高新区范围内平衡，废水总量在太仓市双凤污水处理厂内平衡，固废排放量为零			/
区域解决问题	/			/
卫生防护距离设置（以设施或厂界设置、敏感保护目标情况等）	码头边界外 50 米卫生防护距离			/
合计				15

9.2 建议

（1）上述评价结论是根据建设方提供的规模、工艺流程及与此对应的排污情况基础上进行的，如果规模、工艺流程和排污情况有所变化，建设单位应按环保部门的要求另行申报。

（2）建设单位应认真贯彻执行有关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文件的精神，建立健全各项环境保护规章制度，严格实行“三同时”政策，该项目建成后，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相关要求，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生产。

（3）加强环境监测工作，定期对外排的废气、废水、噪声等进行监测，确保达标排放。

（4）加强管理，强化企业职工自身的环保意识，及时清理固体废物。

（5）加强各项污染物的处置措施，严格控制各类污染物的排放量，尽量减轻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6）各排污口应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管理辦法》[苏环控（97）122号]要求建设。

预审意见:

经办人:

公章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经办人:

公章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经办人:

公章

年 月 日